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026

证券简称：红日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4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议案》，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表决，一致同意选举吴文元先生代表公司全体职工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附后），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吴文元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吴文元，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0年1月生，博士研究生。曾任重庆市大渡口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城乡统筹办公室主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投资总监、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吴文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